

涛声入梦

海南岛上岁月，
大半在热烘烘中度过。
除了经济行情和人际关系的寒凉，
人们已忘记了四季很久。

张曼华

张曼菱

涛声入梦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涛声入梦/张曼菱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6.9

ISBN 7-02-002311-8

I. 涛…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1337 号

责任编辑:刘 稚 胡玉萍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文物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236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25 插页 3

199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100

定价 17.15 元



作者像

题 记

——长篇小说《涛声入梦》

张 曼 菱

从一九八七年底随《当代》作家考察团来到海南，到一九八九年夏秋之交以海口为栖息之地，转眼，我来到这岛上，无寒有暑，已是第六个年头。

在万古如磐的中国，海南创造了一个瞬息变化的世界。你不能把它通通斥之为“泡沫”。要知道，没有大海的潮起潮落，哪有泡沫？在那大海里翻滚着永恒的渴望与搏斗。泡沫逝去了，而大海永存。

那么，是否一切未竟之愿都可以称作理想？还是必须含有崇高的成分，才配称为“理想”？它是否真能照亮人生畏途？

海风和爱，是吸引“过海女性”的两大元素。无论“结局”如何，她们永远为之刻骨铭心。

不知怎么，常在夜半醒来时，听见不绝的涛声。天色似明非明。欲起，太早，欲睡，又无夜幕覆盖。静静地听，那是自己的生命在远远倾泻。生命，又是那样地客观，无论你多情还是寡情，它都要走完自己的历程。很多自以为很强的个性，其实是在扼制自己生命的过程。

又说“看破红尘”，又是“涛声依旧”。海南岛上阳光太热，四季衣服只需一季。生命也常露出它赤裸裸的原形。在这里，你会更多地看见自己的肢体，也更多地看见自己的生命本身。

0254/30

我们长时期来总以为自己是自己“想是”的那种人，其实未必。所以我们也就不懂得什么是自己的机会，和什么“不是”。我们对一切怨恨和失望的最后，是对自己的失望。我们移动了自己的形体，可是不能移动自己的心性。所以，我们的命运并没有随着汽车别墅的出现而变得更美好。幸福离我们似乎更加可望不可及了。当我们拼命挣扎时，我们其实又走进了作茧自缚中。

我们能够抓住什么呢？

也许，仅是这瞬息风华，便涛声入梦。

而文字是什么呢？文字也许是一种帮助人发现痛苦和失落“也有价值”的一种手段。否则，人将会真实地绝望地留在陷阱里。生活完全失败了，而灵魂却可以得救。文字使用得当，也是一种宗教。

在这大海中，我看到一个伟大英雄的幽灵，几缕小儿女的柔情。灵魂曾一千次地屈服，痛苦和愤怒的火焰又把这屈服的假象烧光。

时日，本身并无光环。那些由时间，空间和声名装饰上的光环，丝毫也不能使它变得如诗如画。你该感到生活本身就是煎熬、期盼，如狱中之光束。这就是人们为何那么珍惜爱情的缘故。真正使生活美丽的是爱情。就是“胜利”，也不能使人有如此“复活”般的快乐。

但美好的东西都长着翅膀。只有不害怕痛失的人，才能尝到美好。

一九九五年六月 海口龙城

目 录

题 记	1
第一章 人人都要过周末	1
第二章 女人常有女人缘	69
第三章 男儿有志更觉难	95
第四章 自古高台多悲风	133
第五章 又见海上生明月	212
第六章 却似飞鸿踏雪泥	249
第七章 不断惊涛梦里来	299

第一章 人人都要过周末

蓝超薇早晨醒来,异常宁静。一夜到亮雨打窗。应是夏雨,却淅淅沥沥,带来秋的凄凉美,很是养人。

海南岛上岁月,大半在热烘烘中度过。除了经济行情和人际关系的炎凉,人们已忘记了四季很久。失去了季节交替的自然之美,生命也仿佛变成了一条热烘烘的长带子。人被抽走了与自然合拍的节律。这是一笔暗中的损失。

她躺在床上。窗外传来一两声闷得好听的小号音符。忽儿,有人在对面楼上用口哨吹出几节《国际歌》,还有人应和着一两声。

这真像是大陆校园和机关的星期天早晨。

昨宵子岑走后,她是在周围如雨的麻将声和男女调情般的卡拉OK声里睡去的。

昨宵的人们和今日的人们,似是两种人。但两种都是他们,超薇的左邻右舍们。在夜间沉溺,在早晨清醒。沉溺的时候就唱流行歌曲《今夜你会不会来》,清醒的时候就唱《南泥湾》。或者是,清醒的时候唱流行情歌,沉溺的时候唱革命歌曲。

床上是那样的凌乱。她一醒来,照例地就想起子岑昨天晚上来过和走了。

说不清有多少次了,他在那种最佳状况下挣扎而起,一面点燃一支烟,穿好衣服,叫她“好好睡一觉”。她闭着眼,就听见关门声,下楼声。在这种片刻,她只愿自己赶快睡去,趁着子岑给

她的如云如雾般的茫茫睡意。

以前，她曾为这缠绵中的活活分离而心痛难忍，她也曾死抓住他不放。而他一脸温和却仍只是要走。以后她怨他，恨他，为这痛苦想把他“解脱”掉。

但她后来“试”他试明白了，什么原因都不是，一点不关乎子岑爱她的真假。反正他就是得回去。不然更糟。有那个“家”，就得这样。这样已经算好的了。

慢慢地，她反而突兀地有了一种歉意，于是，她也就干脆地不看他那困顿相，也不再想去交代他“迷糊中出门骑摩托千万小心”等。

她越心疼他，他就越狼狈。由他去吧！正如他说的：命运。

当这种歉意也淡化以后，他们的这种情人关系就进入了一种似乎是成熟的形态。总之是，大家都安定下来了。在一段时间里也无暇有什么非分之想了。

昨夜她没有开空调。竹席上很舒服。正如子岑说的：“有一种深山老林中的清凉。”

子岑就是这样。总是把美和享受结合着。这使他很有魅力，也很可恨。因为他总启发超薇去追求拥有一种高消费生活。老让她觉得她应该享受这个，那个。她听了他的话，先买了高档的凉席，又安了“乐声”进口空调，果然感觉是好。

但这很危险。觉得他的话有理，自己原来的生活就变得无理可笑了。她原来以自己朴素的那一套抵制他和整个海南的诱惑。现在似乎濒临瓦解。

倘若顺应了这潮流，欲望就会越来越多，钱的需要将会首当其冲。烦恼将会接踵而至。许多她原来在海南不愿干的事，就会变得应该干和必须干。很多她认为不屑一顾的人和东西，就会变得重要起来。她将碌碌为物质而战，永远失去平静和对这

乱世物欲的蔑视。她半生人都认为很重要的那种内质的保存，就会变得可以伸缩有弹性。而一样东西一旦变得有弹性，这样东西也就不再珍贵了。

超薇慢悠悠地起床，收捡和穿戴着昨夜散乱在床上床下的裤袜等衣物。

子岑留下了大量的烟蒂，在烟缸里，在喝过的饮料罐里和叠起的面巾纸里。总之，他是一个很干净考究的男人，决不会把烟灰弹在地上或床上。屋里布满淡淡的香烟味。这使超薇觉得，她的男人好像是出差去了。

她的房子是从来不准男客抽烟的。那一里一外放着的一大一小两个烟缸，只是为子岑买的。小的如黑玉，大的如水晶。

周日是她一个人的。

子岑只能给她“周六”，还不能经常。

她下意识地经常想争夺这“周末权”，以及“节假日权”。当然，子岑常常都有预先的安排和弥补，他们自成一种节律。但超薇总感怨愤难平。好在她并不去想：子岑此刻和他太太是在躺着还是在……

她不知怎么地总是杜撰出子岑是蜷着身子背朝着太太睡觉的情形。他对那位不合格的太太不屑一顾，而太太总是那么渴望和希罕他。渴望他那俊逸的形体，渴望他那温馨的怀抱。男人自有一股男人的带着辛辣味的温馨气息，为女人所渴望。

她从不问，那位太太是怎样地不合格？性的方面怎样？反正，她跟子岑在一起的时候，他总是满足极了，陶醉极了，有时竟像初浴爱河的小伙子那样咋呼一声，有时又呻吟得不能自持，眉眼间浸透出骨子里的舒坦。这种时候，男人假装不了。

不去计较他为何此刻不在她身边，她只在回忆昨宵。准确地说是昨天下午那浓浓的情，他们相互间缠绵不尽的动作和

表情。

也许，正是因为他们相会的时间整齐得就像方糖似的，那滋味，才像咖啡一样，那么提神。而他那个家庭呢？恐怕已经是一杯淡茶，或是一锅加了不知道多少水的陈汤了。

她去镜前梳理头发，让它笔直流畅，像水泻一般的自然状。镜子里头的那个女人，轮廓分明，一双杏眼漆黑，发质极好。此刻，她似无身份又无年龄，身上透出爱情的气息：眼珠黑润，双颊透出比青春颜色更深的红。

她的身上只有眼睛和胸是真正美和年轻的。不过，有这两样对她已经足够。

子岑吻着她的时候说：“我要你丰满，我要你红润。”她对子岑再造的这个“自己”满意而喜爱。这个新的自己，是子岑和她共有的。

每次，子岑好似无意地总在她的脖间，乳间，留下红色的齿印，直到变成青色，消失。他常常查看这些印痕是否消失，又不断地加工补上。这好像是盖上了他的印章，规定了所有权。可她从来没有咬过他一口。对于这个男人，她没有占有他。

“分享”，是存在的。和那一个在暗处的女人。

她们俩，是谁在明处谁在暗处呢？

她只是用徒然地抬高自己的“清高”来努力蔑视那女人罢了。

她从他嘴里知道，那女人是做生意的，是唯利是图的，很势利，也很有心计。那女人能见一眼就把人分成两种：有用的和没用的。据说，她那个家琳琅满目，什么都有。用子岑的话来说：“什么都有，就是没有自由！”这就是他要跑到她这里来，流连忘返的原因吧。

男人的坦诚简直到了厚颜无耻的地步。有一次，他猝然出差两个多礼拜。一回来，就给超薇打电话。超薇正恼恨他“失踪”，就说：“下午不来就不理你了。”

下午他来了。果然十分疲惫。就在这疲惫中他拥抱了超薇，尽了他的责任。一面解释了：他在外面打过长途电话给她。而她的电话显然是没放好，总也是盲音。

他走后，超薇很是心疼。她揣测，他到家第一站，逃不脱“太太”这一顿压榨。马不停蹄又跑到这里来，他简直要压成甘蔗渣了。于是在电话里，她把这歉意说了。他却哈哈一笑，说：“这是生命，又不是自来水。我的生命力是创造不息的。我有这点自信。”

虽然他是想用逞强来安慰情人的善良，他们的谈话第一次突破了禁区。但海南岛的男人的确太嚣张了。情人的善良是假的，要刺探真情内幕是目的。他却抓住，反逼你认这现实，他就是拥有两个女人。超薇瞠目结舌了。这是她自找的。

后来超薇耿耿于怀地提起这近乎无耻的电话。一刹那，万种羞愤使她的脸憋得通红。子岑又摇摇头，似有似无地说了一句：“其实我们很长时间都没有这种关系了。”

超薇没有再穷追下去。她觉得，这不是事实，而是子岑照顾她的自尊心。但过后，这句话却好像变成一剂良药，供她不断地治疗她的伤口。

情人的伤口总是要不断地流血的。直到她受不了为止，或是由另一个人，那个情敌，来替她流血。

她闲闲散散地收拾着屋子，一面接了一个女友的电话。

人家问她：“想不想去钓鱼？”她说：“不想。”

乘车到野外去倒不错，但超薇不愿意和那些气味不投的老

板一起度周日。这很清楚，那女友策划了“玩”，要用某老板的车，而某老板又想和曾在 KTV 厅里见过一面的超薇再见面，于是就来这么个“连环套”。

海口的“连环套”多了。无论是赚大钱还是“蹭”小便宜，都要使这连环套。超薇的几个女友不失这聪明善良，也多有这些小心术。连过个星期天，都要耍点心术。想一想，人这样活着能不累吗？这就是海口生涯。

超薇时常自觉不自觉地被人家用去作这种“套”。“套”中究竟在做什么生意她一概不知。不过顺水人情，伙同他们出去吃海鲜上风景地或是 KTV。大家都说“有她在兴致好”。玩过一次就常要打听“下次那个作家去不去啊？”超薇想，倒不是她比别人“靓”或是会应酬，相反地她还有些清高不随和。不过是她有几分名气，有几分个性，在那些场合里还能说几句率性的真话，不是一味跟着钱势转，让人家清新好奇罢了。

星期天是做什么用的？星期天的把戏反而比平时多。海口人为驱赶寂寞和粉饰自己，总要千方百计组装出一个体面的星期天来，炫耀那并不显赫的显赫，展览那并不幸福的幸福。

因为孤独，也因为见不到罗子岑，超薇最不好安排的就是星期天。她简直希望不要有星期天。自从他们在一个“音乐沙龙”里相识，已经两年多了。第一个夜晚，相互间就有了浓厚的兴趣。子岑提出用摩托车送她回去。于是他们就来到了海边。

在夜间的大海边，他们看到一个还没有人到达过的深矿，一座在等待着被占领的魅力无穷的世界。他们便锲而不舍起来。

他们都急切地向对方介绍自己，发现他们有太多的共同的东西。共同的下过乡当过知识青年的经历，共同读过的铭记于心的书籍和共同喜爱的歌和曲。这在人员芜杂的海南，真是有如“他乡遇故知”一般的亲切。他们立刻认为对方就是自己的

同类。

受那自由的大海感召，他吻了她。他说：“这相逢是上天所赐，是生命的一部分。”

在她大部分独处的时间里，她并不都在想子岑。不过在他俩亲热过的次日，她总是要想一下他的。有时是带点感激，有时带点恼恨。

周末晚上的红帆大酒店，客房部清清静静。客人本来不多，又都出去过夜生活了。

一架玲珑剔透的玻璃屏风，立在大厅花团锦簇的地毯上。

屏风上面描绘着那个童话故事《红帆》，一个赤脚的洋少女在海边迎风而立。一艘华美的红帆船正在乘风破浪，向她驶来。船头上一位又英俊又富有的王子，在深情地凝望着那个一无所有、只有青春的女孩子。这就是“红帆大酒店”名称的由来。

一个高级职员打扮的男人，刚跑上楼去，又跑下来。屏风前那两名迎宾小姐正在私语，每次都要拿出仪态万方的站姿来向他行礼，并且含笑招呼一声：“曹先生。”他实际上是个助理。

曹助理很忙，轻松的时候也跟酒店的小姐们开开玩笑。他虽是四十岁的人了，因为生得一副好身架，又在戏台上扮过几年英武小生，为人很是活络。他常说：“打起精神来，打扮得靓点，别错过了你们的红帆啊！”

他知道这些十八九岁的女孩们，正是做“红帆梦”的时候。只看她们值班柜台的下面，尽是一些反现实的“琼瑶小说”，就知道她们跑到这大特区来找什么。

曹助理有时也会对她们生出怜悯之心。他会调侃道：“依我看，屏风应该摆一对，好事成双嘛！那一面屏风，人物风景都可

和这面一样。只是那王子的头是背过去的，船也是朝相反的方向开走。那位小姐呢？还在岸边，只是身边多了几张股票，可能还有一个小娃娃。这个《红帆》的故事才完整嘛。”那些小姐听了，就瞪大眼睛看他。他又说：“当然，你们是只愿意摆这一架，不愿意摆那一架啦！祝你们好运。其实好运也是有的。”

两个礼仪小姐，一个穿着西洋“婚纱”，一个穿着中式旗袍。

这是个男人们怀念淑女的时代。所以有点“档次”的地方，凡是招待和公关的小姐，都打扮成中西的淑女模样。而那些正式来宾，诸如太太，女老板，职业女性等，则穿得像个“牛仔”，吧女，网球运动员，以及不男不女，女扮男装。就是说，不是淑女的穿得最像淑女，是淑女的则最不像淑女。残花败絮，要打整得没有一点飘零感，而最有飘零感的则是那些最自信的女人。

这年头，那些“野鸡”装扮得像留学生一样，当然是广告和电视片里的那种留学生，雅而丽，有韵味。而真正的留学生，一不留神，你可能会错过，错过就会得罪人，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你就得自己去找回来。这就是当助理的所需要的应变能力吧。

昨天的事就是这样。

曹助理怎么知道，在一大堆什么文人导演编辑中，那个不识相的衣不鲜貌不靓的女人，今天会引起朱老板的如此重视呢？

那两名迎宾小姐一面向他行礼，一面眼睛里都明白：他一定是哪件事又办得让老板不满意了。

曹助理知道，他是老板身边的人，她们不服他也怕他，他有权“炒”她们。但在她们眼里，他其实是和她们一样的人。什么时候不高兴了，老板都可以“炒”他走。

他是最不愿当着她们的面被老板支使得团团转的。

他又怪起朱总来。

海泰公司办公大楼，有堂堂皇皇的总经理办公室。有一回

国家级的部长来了，坐着那把总经理椅子，从那十八层的高处眺望下去，一面墙全是玻璃窗，整个海口市都成了微缩景观啦。部长说，他在北京的办公室也比不上朱总的好。

可朱总他不爱呆在那边。尤其最近两个月来，他总是喜欢一个人躲到这后面的红帆大酒店来。

本来，为了朱总休息方便，“红帆”这边收拾出一套幽静的客房来，让朱总午休用，偶尔接待个把客人。这客房带有书房，客厅，还有随从间等等。在这爱夸“海口”的海口市，这就号称“总统套房”啦。反正谁也没见过真正的总统套房是什么样子。

一开始，朱总实行这种隐居式管理，曹助理还挺高兴的。朱总的行踪一下子神秘起来，他曹助理的身价就一下子上去了。可是这跑来跑去的也太让他难受了。

海泰，是个正经八百的大公司，各部门经理中，大学生，研究生一大把。朱总却挑了他这个京剧团出身的年轻人当助理。这除了他一表人才，应酬机灵外，最重要的是他很理解他和朱总的这种关系。

朱总原来用过几个助理，都是名牌大学的“尖子”之类。那些赫然的文凭和获奖证书，他曹锦龙一张没有。可是他们一个个都走了。大多数换到下面各部门去掌管具体业务去了。虽然朱总说是，发挥人才的才干。最后是他曹助理“呆”住了。

曹助理暗自悟出一条，这就是朱总骨子里不喜欢文化人。

这大概是朱总也和他一样，没上过什么“名牌”大学，不靠文凭起家，全靠自己对这社会的触摸格斗。朱总朱剑南是个老知青，听说，原来在乡下时还蹲过监牢。

前几位助理都给朱总贡献了他们的各种方案。那里头充满了经济术语和外国模式。而朱总最反感的，就是对他这个总经

理的工作方法、习惯和形象的设计了。草草看了几页，他就把它们朝文件柜里一扔。而凡是朝文件柜里扔的东西，那朱总就不会再去找它。至少他本人不会去找。他自己要的东西，都是锁在他的抽屉里，不给助理的。

因为他是靠自己苦干起来的，他已战胜了许多貌似优于他的对手，所以他不肯放掉自己多年积累的感觉经验，而去听别人。更不要说听那些毫无本钱和实际本事的人了。

海泰公司是一天天壮大起来的。在房地产，旅游业和热作物加工业等巨型项目中开拓了宏伟的局面，站住了脚跟，声名显赫，在海南岛令人仰慕。

他曹某能任朱总的助理，在海南也是个有面子的人物了。他调动起自己在剧团跑江湖的种种三教九流的经验来帮朱总处理外部事务。

他对中国这个社会，各路人的心态，可比那班读书人更了解。他用京剧里的那套君君臣臣加一点古人结义的忌讳和条例来对付他，正合适。朱总是吃这一套的，讲老道德和人情话最能打动他。

曹助理穿过车库，出“红帆”的后门，可通海泰办公楼。他刚跨进明镜晃亮的电梯，腰上的BP机响起来。抓起来一看，是朱总的太太在“扩”他。他骂了声“妈的！”下了电梯，开开他自己的办公室门，抓起电话复机，他的声音又是那种百听不厌的温顺、忠诚了：

“太太吗？是我，小曹。唔，唔，朱总是在那边，……一个人，没有客。是，我刚进屋，马上过去。朱总要我办点事。唔，知道，您放心！”

电话一放，他给自己倒了杯矿泉水。